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案件名称 | 株式会社INPEX收购日本氢能源株式会社股权案 |
| 交易概况（限200字内） | 株式会社INPEX（“INPEX”）拟收购日本氢能源株式会社（“日本氢能源”）30%的股权。日本氢能源主营业务为氢气液化及（向日本的客户）供应。交易前，日本氢能源由川崎重工业株式会社（“川崎”）和岩谷产业株式会社（“岩谷”）共同控制。交易后，日本氢能源将由川崎、岩谷及INPEX共同控制。 |
|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（每个限100字以内） | 1. INPEX | INPEX于2006年在日本成立，在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。INPEX主营业务包括石油、天然气和其它矿产资源的研究、勘探、开发、生产及销售，同时也对业内的其它公司提供投资与贷款。INPEX无最终控制人。 |
| 2. 川崎 | 川崎于1985年在日本成立，在东京证券交易所和名古屋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川崎主营业务包括航空航天、交通运输、能源、精密仪器、工业机械、设备等。川崎无最终控制人。 |
| 3.岩谷 | 岩谷于1945年在日本成立，在大阪证券交易所和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岩谷主要经营综合能源业务，工业气体与机械业务，以及材料业务。岩谷无最终控制人。 |
| 4.日本氢能源 | 日本氢能源于2021年在日本成立。日本氢能源主营与液氢生产和销售相关的规划、研究、商业化运营及技术开发业务。日本氢能源现由川崎和岩谷共同控制。 |
| 简易案件理由（可以单选，也可以多选） | 🞏 1、在同一相关市场，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%。 |
| 🞎 2、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 3、不在同一相关市场、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🞏 4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，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🗹 5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，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🞏 6、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。 |
| 备注 | 不适用 |